

证券代码：872392

证券简称：佳合科技

公告编号：2025-017

昆山佳合纸制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25 年 4 月 24 日
- 2.会议召开地点：昆山市开发区环娄路 228 号 公司会议室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及通讯方式
- 4.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5 年 4 月 14 日以书面方式发出
- 5.会议主持人：董事长董洪江先生
- 6.会议列席人员：监事、董事会秘书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
- 7.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议案审议程序等方面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有关规定，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 8 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8 人。

董事张毅因工作原因以通讯方式参与表决。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2024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 1.议案内容：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规定，结合 2024 年的经营情况，公司编制了 2024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8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发布的《2024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5-015）、《2024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5-016）。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该议案。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及有关法律法规开展工作，董事会对 2024 年度工作进行总结，编制了《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公司董事长代表董事会汇报董事会 2024 年度工作情况。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李丹云、张鹏、许冬冬及离任独立董事禹久泓向董事会提交了《2024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现任独立董事将在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上述职。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8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发布的《2024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李丹云》（公告编号：2025-027）、《2024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张鹏》（公告编号：2025-028）、《2024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许冬冬》（公告编号：2025-029）、《2024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禹久泓（已离任）》（公告编号：2025-030）。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2024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总经理陈玉传先生对公司 2024 年度运营情况做具体报告，并汇报公司 2025 年度的工作计划。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会计法》等相关法律、法规文件编制了《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该议案。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 2025 年经营发展计划及目标，公司编制了《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该议案。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关于<2024 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根据 2024 年度工作情况，编制了《2024 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8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发布的《2024 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公告编号：2025-019）。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该议案。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关于<2024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评估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公司对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 2024 年度审计工作的履职情况进行了评估，并编制了《2024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评估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8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发布的《2024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评估报告》（公告编号：2025-020）。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该议案。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八）审议通过《关于<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2024 年度履行监督职责情况编制了《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8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发布的《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公告编号：2025-021）。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该议案。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九）审议通过《关于<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 年修订）》和《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编制了《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8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发布的《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

告编号：2025-022)。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十) 审议通过《关于<2024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对 2024 年度的内部控制情况编制了自我评价报告，并由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8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发布的《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公告编号：2025-023）、《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公告编号：2025-041）。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该议案。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十一) 审议通过《关于<2024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合理回报股东，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和经营发展需要，公司拟进行 2024 年度权益分派。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8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发布的《2024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公告》（公告编号：2025-024）。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该议案。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拟续聘 2025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要求，公司拟续聘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8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发布的《拟续聘 2025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公告》（公告编号：2025-025）。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该议案。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十三）审议通过《关于<董事会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自查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董事会结合独立董事出具的《独立董事关于独立性情况的自查报告》，就公司在任独立董事李丹云女士、张鹏先生、许冬冬先生及已离任独立董事禹久泓先生的独立性情况进行评估并出具专项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8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发布的《董事会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自查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5-026）。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十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及子公司 2025 年度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暨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8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发布的《关于公司及子公司 2025 年度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暨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31）。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公司及子公司接受无偿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属于公司单方面获得利益的交易，根据《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规定，免于按照关联交易的方式进行审议，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十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及子公司向银行申请开展票据池业务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因经营发展需要，公司及子公司拟与银行申请不超过 3,000.00 万元票据池综合授信，授信期 1 年，具体事项以与银行最终签订的相关合同为准。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8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发布的《关于公司及子公司向银行申请开展票据池业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32）。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十六）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了提高公司资金利用率，在确保资金安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前提下，公司拟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1,200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在上述额度范围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公司拟投资的品种为安全性高、流动性好、可以保障投资本金安全的理财产品、协定存款、定期存款、通知存款或结构性存款等产品，拟投资的期限最长不超过 12 个月，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决议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如单笔产品存续期超过前述有效期，则决议的有效期自动顺延至该笔交易期满之日。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8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发布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33）。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十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部分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提高公司及子公司自有资金的使用效率，增加存储收益，在不影响主营业务正常开展，并确保经营资金需求的前提下，公司及子公司拟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5,000.00 万元的自有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短期投资产品。现金管理的额度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可以滚动使用，任意时点进行现金管理的金额不超过 5,000.00 万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8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

(www.bse.cn)发布的《关于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部分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5-034)。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 8 票; 反对 0 票; 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 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十八) 审议通过《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增资实施募投项目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募投项目的实施进度安排及资金需要, 为更好地保障募投项目实施, 公司拟使用在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山珠江路支行开设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账号:8112001013100702223)全部剩余募集资金 9,961,273.15 元(包括利息收益, 具体金额以银行结算金额为准)对全资子公司广德佳联进行增资以实施募投项目, 最终金额以增资日该专项账户内实际募集资金余额为准, 其中 990.00 万元增加广德佳联注册资本, 剩余金额计入其资本公积。增资后广德佳联注册资本由 12,000.00 万元人民币增资到 12,990.00 万元人民币, 公司对广德佳联持股比例仍为 100%。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8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发布的《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增资实施募投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5-035)。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 8 票; 反对 0 票; 弃权 0 票。

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该议案。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 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十九) 审议通过《关于<2025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规定，结合 2025 年第一季度的经营情况，公司编制了《2025 年第一季度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8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发布的《2025 年第一季度报告》（公告编号：2025-036）。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该议案。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二十）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 年度可持续发展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8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发布的《2024 年度可持续发展报告》（公告编号：2025-037）、《2024 年度可持续发展报告（英文版）》（公告编号：2025-038）。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二十一）审议通过《关于提议召开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会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法律法规及相关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公司拟定于 2025 年 5 月 19 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会。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8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发布的《关于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会通知公告（提供网络投票）》

（公告编号：2025-039）。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一）《昆山佳合纸制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二）《昆山佳合纸制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三）《昆山佳合纸制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 2025 年第一次会议决议》。

昆山佳合纸制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4 月 28 日